

证券代码：002819 证券简称：东方中科 公告编号：2026-045

北京东方中科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独立董事辞职暨递补独立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 独立董事辞职情况

北京东方中科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独立董事陈晶女士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因个人原因，陈晶女士申请辞去公司独立董事以及董事会下属相关专门委员会的职务。辞职后，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陈晶女士原定任期至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2027年7月12日）止。截至本公告日，其未持有公司股份且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

由于陈晶女士的辞职将导致公司董事会及相关专门委员会中独立董事所占的比例不符合相关规定，且独立董事和审计委员会成员中缺少会计专业人士，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陈晶女士的辞职报告将自公司股东会选举产生新任独立董事之日起生效。在此期间，为保证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陈晶女士仍将按照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继续履行独立董事及董事会相关专门委员会中的职责。在补选新任独立董事后，陈晶女士将做好工作交接。陈晶女士的辞职不会影响公司董事会正常运作，亦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运作产生影响。

陈晶女士在公司任职期间勤勉尽责，对公司的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等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董事会对陈晶女士在任职期间为公司所作

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二、 独立董事补选情况

为保证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公司于2026年10月23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递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同意提名李远慧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附后）。李远慧女士当选后将接任陈晶女士原担任的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及专门委员会相关职务。任期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该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认为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资历和任职资格、独立性、提名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独立董事候选人李远慧女士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及独立性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1、陈晶女士的《辞职报告》。

特此公告。

北京东方中科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十月二十四日

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李远慧女士，1975年4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共党员，管理学博士，北京交通大学教授、博士研究生导师，

第六批全国税务领军人才，全国百篇优秀管理案例获得者，中国注册会计师、中国注册税务师，会计专业人士；2000年4月参加工作，曾任北京交通大学经济管理学院助教、讲师、副教授，2018年12月至今担任北京交通大学经济管理学院教授。目前兼任江苏通光电子线缆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新兴铸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中储智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拟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截至目前，李远慧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其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其他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